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陆振一)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13 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本人 201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了所有董事会会议并列席公司股东大会，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本人认为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3 年度在公司任职期内，本人对以下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勤勉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1、2013 年 3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人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3 年 4 月 8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本人对 2012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续聘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公司 2012 年度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13 年 7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换届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3 年 7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人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5、2013 年 8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人对公司 2013 年上半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6、2013 年 11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人对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2013 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2013 年度积极组织薪酬委员会相关委员对公司薪酬及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并对相关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

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2、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了相关工作的职责，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协调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在 2013 年度各类定期报告的编制过程中，积极听取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及重大事项的汇报，在历次定期报告提交董事会之前预审了财务报告部分。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3 年度，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重点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检查，并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有关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积极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2、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以及对外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

3、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促使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工作。

六、学习和培训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涉及到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更全面的了解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3、未有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在今后工作中，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促进公司稳定快速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陆振一

2014年4月8日